

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管理暂行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3/2021\\_2022\\_\\_E5\\_8C\\_97\\_E4\\_BA\\_AC\\_E6\\_B3\\_A8\\_E5\\_c45\\_7373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3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6_B3_A8_E5_c45_73733.htm)

各位非执业会员：现将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制定的《非执业会员管理暂行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在执行中有什么意见，请及时反馈给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，以便不断修订和完善。附件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管理暂行办法二 二年四月三日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管理暂行办法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》和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章程》，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注协”）结合北京地区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非执业会员条件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，经申请成为北京注协非执业会员：1.参加注册会计师、注册资产评估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成绩合格；2.执业注册会计师离开会计师事务所、评估机构；3.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规定的执业年龄；4.执业注册会计师年检未予通过。

二、申请程序：考试者持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原件（考核者持批准文件）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两张近期一寸免冠照片，到北京注协办理申请手续。

三、申请时间：凡符合上述非执业会员条件并且有意从事注册会计师职业的人员，应当加入注册会计师协会，完成规定的后续教育。申请非执业会员的时间自每年领取全科考试合格证时起，至次年4月30日止。如五年内未加入

四、会员证：被批准为非执业会员的人员，由北京注协发给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的“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证”。“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证”是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合法证件。非执业会员申请

转为执业会员时，须持本人会员证及有关证明资料办理相关审批手续。五、交纳会费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（2001）187号文件规定，非执业会员每人每年会费100元，于年检时一并交纳。六、年检：非执业会员须接受北京注协组织的定期检查，检查工作于每奇年的一月进行，检查合格者由协会在会员证上加盖合格印章。检查内容包括：1.会费交纳情况；2.接受后续教育情况；3.其他需要检查的内容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